

宜蘭縣三星鄉公所 函

地址：26641宜蘭縣三星鄉集慶村集義路
168號
承辦人：周小姐
電話：03-9892018#333
電子信箱：g98761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外埔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三鄉清字第1150000880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426000A_1150000880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所寄送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義務人李○諭之裁處書，因其
設籍未按址居住或遷移不明，致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法
辦理公示送達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送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宜蘭縣三星鄉公所除外)

副本：本鄉清潔隊

電 2026/01/15
文 14:25:40
交 换 章